

# 《豪门绝恋》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豪门绝恋》

13位ISBN编号：9787544149419

10位ISBN编号：7544149412

出版时间：2012-5

出版社：沈阳出版社

作者：古默

页数：104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豪门绝恋》

## 内容概要

# 《豪门绝恋》

## 作者简介

古默，女，潇湘书院神级作者，都市豪门领军人物。喜静。文风质朴，于清丽之中蓦然剑走偏锋，乍现犀利和华丽，让人在感动之余顿觉惊艳，产生共鸣，久久回味，流连忘返。

自创作以来，作品点击率达数千万，粉丝达数万计！

心血力作《豪门小老婆》（出版名《豪门绝恋》），将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完美地结合在了一起，自开写之日起，就受到了广大读者的热捧，一路连创佳绩，长期居于书院周、月订阅榜之上，并入书院总订阅榜，成绩斐然。

代表作：《豪门小老婆》（《豪门绝恋》）、《丑女殇》、《黑道世家的半路新娘》、《魔王绝爱》

。

# 《豪门绝恋》

## 书籍目录

豪门绝恋1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豪门绝恋2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豪门绝恋3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后记

## 《豪门绝恋》

###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一章001酒桌上，无非就是往来迎送，几杯酒喝下肚子，谈笑间，只有自个儿才能知道这当中的滋味，或是苦，或是甜。容凌从酒桌上下来的时候，天色已经不早了。今日，他莫名地有些厌烦。酒桌上那一张张的脸庞，有熟悉的，也有刚认识的，一张张，在烟雾弥漫中，都显得有些真切，或者说，丑陋了起来。往常，他是乐意欣赏这些人为了迎合他而露出来的丑态的，可是今天，他实在是没有这个兴趣。一挙干掉自己眼前放着的白干，他站了起来。这是打算走了！他一站起来，其他人也跟着纷纷站了起来。今晚这一桌酒席，请的就是他。他不愿意奉陪了，自然也就宣告酒停杯收了。“容总，这就走了吗？”一人嘻哈着笑了起来。容凌瞄了那人一眼，接过他递来的自己的西装外套，穿上，不哼一声地迈步往外走。自然，有一心奉承的其他商人提前为他打开包房的门。容凌优雅得仿佛一只老虎，在自己的领地巡视一般，自得地走在了这些人的最前面。其他人也各自穿上衣服，赔着小心，跟在他的后头。容凌此时所在的“醉生梦死”俱乐部，是J省最大、也是设施最全的，包括餐饮、住宿、会议室、KTV包间、桑拿、健身房等等，总之是吃喝玩乐，乃至办公，都可以在这儿解决了。这一行人所在的包间，是这里的总统包间，相当隐秘，不容许其他人随意进出的。就是包间外面的走道上，也是安安静静的，很符合总统的高级待遇。容凌打开包房门的时候，走道依然是安安静静，灯光昏暗，照顾到客人的隐私的同时，也流露出一丝奢靡的味道。他信步踏出了包间，转身，却猛地顿住了脚步，愣了一愣。幽暗的灯光，染着七八十年代的那种昏黄，使得人影都显得有些晦暗不明。在这幽魅得仿佛通向过去的走道上，站着—个女子，—个仿佛从画里面钻出来的女子。白玉一般的脸，透着一丝诱人的红，真是古人所说的“白里透红”了，那般的自然，又是那般的浑然天成。脸型不大，瓜子脸，镶嵌在如瀑布—样披散的黑发当中，白的是那样的白，黑的是那样的黑，鲜明的对比，让她妩媚得仿佛成了精似的。她低低地垂着眼睛，看不清她的眼，只能让人隐约地看见她那一排又长又俏的睫毛，仿佛密梳—般，扑闪着，仿佛翩跹的蝴蝶，小心翼翼地，仿佛怕惊扰人—般，—下又—下地挥动着。她的鼻子，就像她那张白玉的脸—样的小巧，挺翘着，是很令人惊叹的完美。其下粉嫩的唇，分明没有上唇膏，却依然红得那般的娇脆欲滴，简直比当季的樱桃还要鲜美。容凌发现自己的身子，似乎有些热了起来。他知道，这不仅仅是因为喝了酒的缘故，他的酒量他自己知道，还不至于醉倒！女子的个头不高，容凌身高—米八多，快—米九，看着这个女子仅能到他的胸口，估计是—米六三四左右。她上身穿着一件白衬衫，下身穿着一件碎花的天蓝色小裙，看上去，清新而又迷人。她依然低垂着脑袋，两只纤细如玉的小手，纠结地缠绕着，似乎是有些紧张，却让人不太明白她紧张什么。似乎是感觉自己被强烈注视着，女子缓缓地抬起了头。容凌身子重重地震了—下，眸子控制不住地扩大了—圈。好—双楚楚可怜的眼睛，雾气氤氲的好似两潭千年的古泉，黑幽幽的，深得有些望不到底，简直快要让人醉在这一双黑漆漆的双眸之中了。对上了他的眼，她—下子有些慌乱了，粉嫩的唇瓣轻轻地开了—下，似乎要低呼，却没有呼出声来，平添了几分诱人的姿色，让人想吻上她那可爱的小嘴，—亲芳泽。她的眼眸无措地游移，仿佛—只受到惊吓的小鹿，不知道该如何是好，却又在那儿动弹不得。容凌的嘴角，缓缓地翘了起来，他已经好久没看到这么出色的猎物了！不过，她看上去好小……不会没成年吧……他的驻足，惹来后面跟着的人的关注，大家好奇地把脑袋往外面探，看到底是什么吸引了这寡言少语、高高在上的容总的注意力。此间，—个男子急急忙忙地也探出了头，看见女子，心头—喜。再看看为此而止步的容凌，脸上更是喜不自禁。中年男子大胆地挤了出来，几步就跨到了少女的跟前，笑眯眯地—把牵起了少女的手：“梦梦，傻站在这里做什么，快来见见容总！”不由分说着，中年男子拉着林梦上前了几步，把她强硬地推到了容凌的面前。林梦越发的无措，内心的慌乱表现为身体不受控制地颤抖。中年男子—个用力，害她没站稳，—下子往前栽了过去。“啊——”她低呼，垂着眼睑的狭长眼眸，瞬间瞪得大大的，因为，她正正好好，摔在了刚才—直看着她的男子的怀里。容凌还没来得及伸手去扶住她，她已然像是受惊的兔子—般，急急忙忙地推着他的胸膛站了起来，连声道歉：“对不起……对不起……”她的声音分外好听，就像小鸟儿在叫—般，让人的耳朵受用得很。她低垂着脑袋，露出了一小截白皙的脖子，仿佛莲藕，很白很嫩，又仿佛幽幽地生着香。他发现，她的脖子，以及她脖子下面的后背，白得—如她的脸，妖—般的嫩！中年男子见到这有些出乎他意料却更加完美的一幕，嘴角浮现—笑，故作歉意地对容凌说道：“容总，不好意思啊，小女就是这样，—见生人就紧张，你大人—量，千万别放在心上！”“不会！”容凌立刻回道，声音很轻，他有些怕吓到—个仿佛迷路的小鹿—般的女子。他也感觉到，自己的心情莫名地好了起来，应该是因为这个突然撞入自己怀里的女子吧！林梦猛然抬起了头，诧异地看着他！容总？就是他吗？

## 《豪门绝恋》

好年轻啊，好像还不到三十的样子！她就站在他的面前，两个人的脸庞相距不过一尺，更能把彼此看得一清二楚。她睁着那一双雾气腾腾的眼眸看他，可怜得似要掉下眼泪来。他这才发现，她的双眼是极为狭长的，所以，在她的睫毛扑闪间，会让那一双眼眸多了一股夺人心魄的妖媚，这让他联想到了古时候落魄的书生常常能艳遇到的狐狸精！有些无辜却不自觉绽放媚态的黑眸，白玉一般的脸，欲语还休轻咬着的红唇，在如墨般的秀发之间沉沉浮浮，此刻，绽放在容凌眼底这张脸，让他联想到了三个字——魅生香！集清纯和妖媚为一体，这个女子，若是生在古代，怕是肯定要被保护得好好的。少女时，藏在深闺不让见人；嫁了人，也必定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可是在这物欲横流的现代，只怕她是要被人给生吞活剥的！中年男子林豹分外满意容凌对林梦的凝视和关注，笑着道：“容总啊，你初来贵地，让小女梦梦陪你逛逛吧。这地方她熟得很，呵呵……”说着，林豹又将林梦往前推了一步，林梦被推入了容凌的怀里。这里面的意味，已经是不言而喻了。林梦颤抖得越发厉害，粉嫩的唇瓣也跟着轻轻颤抖了起来，好像两朵低低哭泣的雨夜花，可怜又可爱。容凌看了一眼林豹，轻易地就从他谄媚的笑容和充满欲求的眼底收到了林豹想要传达给他的信息。这林豹，是想从他这儿接单子吧？他名下的亚东集团要在梅吉市开发市场，设下据点，大刀阔斧地建设的同时，林豹这个建筑商，肯定也是铆足了劲想要在此谋利的。这个女儿，应该就是送礼了！生意场上送女人的事情，也算是常事，不新鲜。可这女人，噢，不，应该说是女孩，会是林豹的亲女儿吗？“你叫什么名字？”他问。他的声音是醇厚低沉的，仿佛上了年岁的葡萄酒，听着极容易让人沉醉。林梦舔了舔自己的红唇，压抑心头的慌乱，小小声地回道：“林梦，双木林，美梦的梦！”他无声地笑了一笑，很可爱的介绍。“你的女儿很可爱！”他斜眼，这样对林豹说的。林豹顿时红光满面，呵呵笑了起来。容凌快步走了出去，林豹急急忙忙推了一把林梦。林梦愣愣地，不知道该怎么办。林豹暗暗瞪了林梦一眼，努努嘴，指了指已经走开的容凌。林梦低啊了一声，如梦初醒一般，急急忙忙地小碎步跟上。听着后头传来的细碎的脚步声，容凌的嘴角又是一勾。隐藏于昏暗灯光之下的双眸，衬着他那一张棱角分明、气势凌人的脸，晶亮得吓人。那里，藏着一头兽，随时都准备着出柙的兽！其余人，再也没跟上。大家心里都明白，这个跟随而去的女孩是什么性质的！容凌出了俱乐部的门，一辆黑色的轿车，缓缓地在他的面前停下。尽忠的属下下车，替他打开了门。他钻了进去，手下惯性地要关门，却看到他的手往外推了推。手下一愣，立刻缩回了手，恭敬地在车门旁站好，将眼眸投放在了俱乐部的门口。看见了一个女孩，美丽的女孩，周身洋溢着一种落魄贵族的淡雅和矜持。负责替容凌开车的司机丁忠心神一凛，立刻绷紧了身子，眼观鼻、鼻观心，驱走旖旎，收敛了心神，静候林梦的到来。适才，在不知不觉间，林梦又落在了容凌的身后。她迟疑地一步步朝他走近。车里的男子闲适地坐着，根本就不看她。光那张侧脸，就俊美得惊人，不是那种表象的俊美，而是由内而外、成熟至极、气势逼人的俊美。这就是父亲嘴里所说的容总，她将要……陪伴……的人？他俊美得让她意外，也太超乎她的想象。可他剑一般的眉、深邃迷人的眼睛，还有好看的薄唇，都不能拂去她心头的不安！怕……她好怕……害怕到，她真想转身，然后放开步伐，像野马一样迅速跑走。可……父亲……迟疑着、不安着，她还是走近了，近到离他也不过半米的距离。车门在为她打开着，男子依然没有扭头看她。他注视着前方，似乎看着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看。高挺的鼻梁，让他看上去显得有些内敛得冷酷。他像是一个闲适的霸主，面对呈上来的女奴，他看都不看一眼，似乎根本就没上心。他似乎是给了女奴选择的机会，可是实际上，女奴没得选择，只能选他！她咬了咬唇，轻叹了一声，弯下腰，钻入了奢华的轿车内。她坐下来，另一只脚在车外甚至都还没来得及收回来，就被他大力一拽。在天翻地覆之间，她莫名其妙地就被他给压在了身下。“砰——”是车门关紧的声音。修长的手指立刻抚摸了她的唇，他笑着，扯开了透着野性美的薄唇，森白的牙齿微微一动，醇厚的声音，仿佛冰块一般地激撞了起来。“上了这车，可就没有退路了！”他的眼很深、很沉，也很亮，那里面的兽欲，已经无须再掩饰了！她惊骇地垂下眼帘，轻轻地颤抖。狭长的双眸，遮着因为慌乱而游移不定的漆黑双眸，简直勾人得紧。“有没有人说过，你美得像妖精？”她的身子立刻重重地颤抖了一下，红唇轻启，还没来得及开口回答，他却已经俯下身，重重地吻上了她的唇。重重压着，却是一动不动。她颤抖得越发厉害，仿佛处子一般的可爱。眼眸已经完全闭合，只能从那薄若蝉翼的眼脸上，看出那依然不停滚动的眼珠子。她在害怕？容凌低低地笑了起来。笑意而起的震动因为两唇相接，传到了她的唇，让她的嫩唇也跟着哆嗦了起来，软软地擦过他的唇——很嫩、很娇美、很可爱！容凌舒心地想：看看林豹给他送来什么了！一只可爱的小鹿，又或许，是一只妖化的蝴蝶精！

# 《豪门绝恋》

编辑推荐

# 《豪门绝恋》

精彩短评



1、不小心看到此文的推荐，结果一发不可收拾。看书特别慢，几乎是一边读一边看，看一本相当于读一遍。老大和梦的故事，足足花了一周时间才读完，每天只睡三四个小时。等到水落石出，又忍不住重头看一遍，可以说，恢复正常的日子足足是半月以后。直到现在，闲来无事时也会重温当中的经典情节。古默笔下的情节栩栩如生，仿佛身临其境。自认文笔不好，写不出华丽的语言，只知道容凌做为男人对所爱的忠诚，林梦的自尊自爱和隐忍……都教会我，成长的结果不一定就是成熟和世故。最最爱的经典情节：1、林梦在酒吧喝醉见到容凌时说的话：“你为什么不来救我？”面对自己所爱的人，面对已死去的人，纠结、痛苦、挣扎，还有不可原谅。2、寻找木夕视频的文字解说，这里让我看到亲情、爱情、还有一个母亲的爱。3、小妈咪的第一章，这里的林梦比以前成长的更好，读懂古默的意思，但写不出来，就像即使再累，也要笑对人生。4、林梦与容凌吵架后坐公车，冒雨走在大街上，最后是风雨过后必有彩虹的描写。这一情节很真实，曾经何时，我也试过坐着公车漫无目的，最后一个人走在大街上，只是那时候没下雨，我的王子也没有出现。5、林梦与小三的较量，小三又一次以自残威胁，林梦说的话：“生命不是用来威胁别人的工具。”只有懂得自尊自爱的女人，才值得男人所爱。6、容凌掉落山崖那一章；7、容凌回归，在码头相见的那一章。……还有很多很多，这几章印象特别深刻，离第一次看已经有半年时候，记忆如此深刻。嫁对了男人，女人可以天真一辈子；正因为现实中不可能有容凌也不可能有林梦，才会让我对此书念念不忘。

2、没想到昨天才得知《豪门绝恋》出书了，今天豆瓣上就有了！嘿嘿！林梦。16岁之前的梦梦，生活一直是简单平淡却风雨无期的。尴尬的身份得不到后母的待见，哥哥的觊觎，姐姐的欺凌，虽则没有大风大浪，却依然让她心有恐慌。父亲的养育之恩只不过为了他日后的飞黄腾达而已。16岁的她本该安静地在校园苦读，为日后谋出路的。然而父亲的自私让她早早踏上卖身之路，这是一个悲剧，还是一个转折点呢？爱情总会在你不留意之际不期而至，且来得疯狂而猛烈。初遇之时，这个俊美，冷酷，气势逼人的男人给予她一股无法心安的强大气场，不安占据了整个心绪。那七天的相处让她的心彻底沦陷在那个男人身上，再也收不回了。她尝试忘记，试过摆脱，然而男人的音容气息却一直盘踞她心。这般优秀的男子，即使是成熟淑女都无法抗拒，更何况是16岁单纯而美好的她呢。可是，她有什么资本去拥有他呢？他是站在高位的天之骄子，而她只是一个外表出众的简单女孩而已。要爬到与他同等的高位，该需要多长时间呢？过程必定异常艰辛。她的爱一直都是卑微的，从未想过能彻底拥有他，虽然心中有过无数次的奢求，但她一直恪守本分，只为维持这段微妙的感情，为自己的世界增添一段美好的回忆。男人的宠爱和关怀让她得到了前所未有的窝心与温暖，这种暖入人心的感觉一直是她渴望的，满足感和愉悦心情一直笼罩着她。然而，坏心人的设计，陷害让她彻底认清自己的身份，这个男子不是自己想奢望得到就能得到的，人不能一直活在梦中，总得回归现实。虽然她感觉到男人对她的关怀与爱惜，可是她不确定，总感觉这个男人离自己很远很远，触手摸到，却不能紧握。得知怀孕的消息，确实让她惊讶而又开心，因为她拥有了两人共同的爱情结晶。然而男人残忍的一句打掉却让她的心从天堂坠入地狱。为何，为何连拥有自己孩子的权利都要被人剥削呢？她心念一转，不行，自己什么都没有，既然无法拥有那个优秀男子，那么，给自己留一个慰藉吧，一个属于自己的孩子，她的专属宝贝。逃跑的初衷只是为了保护好自己宝贝，而出国只是刚好有人给她提供了一个蜕变的机会。她知道要是自己不强大起来，那么她一辈子都配不上他，一辈子只能当他的附属品。她不要面对这样的局面，她要努力攀追，即使达不到他的高位，但至少他们是平等的，她是有实力的，她也有能力养活自己和儿子。大爱梦梦的坚强不韧！

3、两个多月的时间，终于把它看完了。这期间熬了两个通宵，这对于我这种基本不熬夜的人来说是实属不易。这是第一次看算是总裁文类的小说吧，我想也是最后一次了，没有能超越它的。甚至和朋友说不把这小说看完要和她绝交呢，呵呵。尽管它的名字很俗气，有些情节貌似还有些狗血，可是就因为我相信世界上十全九美的东西也是很不错的。我已经很长时间没这么投入过了，一书一世界，只能说随着情节的发展而自己也或许或悲的感觉实在是太棒了！甚至走路有时都会想着它，仿佛自己与这世间就不一样了……容凌和梦梦，完美的一切甚至会让人觉得有些嫉妒却又恨不起来。贴吧里说过的一句话：“还是不希望它被拍成电影或电视剧，因为现实中是找不到适合他们的演员的，只能是一种亵渎。”看过容凌这个绝对男神之后，忽地有种灵光通透的感觉，就像是柯南破案想通了出现的那条亮晃晃的光线一样。《火影忍者》里的卡卡西，《名侦探柯南》里的怪盗基德，《新警察故事》里的吴彦祖，《对不起我爱你》里的苏志燮，《巴厘岛的日子》里的赵寅成，以前总不知道自己喜欢

## 《豪门绝恋》

的人是什么类型的，容凌的出现发现原来就是这种冷艳傲娇霸气腹黑成熟性感高傲冰山男呀。他们是注定就要在一起的，梦梦就是容大大的一块肋骨，是他的劫。现实中谁不想有一个对自己那么好的完美男人啊。四年之前的故事看得我这个虐心，梦梦离开怀孕那段看得人这个心酸。更让人心疼的是容大大在梦梦离开的那四年，那么闷骚个男银，公司名取的是林梦的名字，还养着她以前的铃兰花。现在一听<MY LOVE>这首歌“I try to read I go to work I'm laughing with my friends But I can't stop to keep myself from thinking”都觉得好心疼容凌。好在，他们最后好好好地在一起了。好的电视剧电影小说尽管你知道它是虚构的，可还是会傻傻地坚定那些美好的人儿依旧像我们一样是存在着的，每天都在过着。梦里寻她千百度，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4、从来没看过这么长篇的现代言情小小说。少女林梦因出生卑微、因天生丽质，被自己的亲生父亲作为商场利益交换的筹码，拱手送给不可一世的豪门家主容凌。七天的契约是一个花样少女心的沦陷，是一个不可一世霸气男主情的沦陷。豪门里没有真情，即使有，旁观者、当事人也不会相信，也不会允许真情存在。表面上看容凌对林梦是肉体上的被吸引，实际上对那个少女早已牵肠挂肚。作者对容凌性格、言行塑造都相当成功，一个豪门浪子狠决独尊的作派活生生呈现。容凌对爱的表达：自己的女人，任何人不得染指。林梦，一个十八岁的高中生，被恶毒的父亲出卖，命运凄惨。在被“卖身”容凌之后，又被出卖过无数次，若不是容凌神通广大，时时救助于危难之间，林梦也许早就玉陨香消了。这个女子的命不是一般的苦，看书得过程中常常情不自禁为之叹息。而这也从侧面展现了这个女孩子隐忍的坚强。被侮辱、被抛弃、被出卖，依然善良、依然纯真。为自己第一个男人容凌宁死守清白，忠于心中的爱情，即使只是一厢情愿。最后又为了保护肚子里的爱情结晶，宁愿放弃容凌安排的一切。作为旁观读者，两个年轻人的爱情已然那么明显，而当事人却不知道那就是爱情。如果用一种颜色来描绘这部作品，应该是“灰”色吧。豪门众生的灰、社会不良现象的灰。作者为这段豪门虐情营造了一个非常隐晦的外部环境，开不了花、结不了果已是必然。书中塑造了黑社会萧翼、江家父子兄弟、林家子女等众多人物，反面角色居多，积极正面人物很少，与整部作品灰蒙蒙的氛围很相称。林梦逃跑过、自杀过，都没有成功。一个弱女子，与命运抗争，从来没有放弃。对父亲的服从源于善良，对容凌的忍让源于感情，对萧翼的妥协源于感恩。然而，当上天无意间赐给她一个小生命，她终于肯为自己活过了。远走高飞，千山万水，她要给自己和孩子一个救赎。作品后记暗示故事远没有结束。四年之后还有更多的故事。三本大部头，展示了作者的用心良苦，个人以为情节人物都有精炼的余地。从第一部到第三部，明显感觉到作者驾驭故事能力的提高，第三部后半段，情节拓展、高潮迭起，给未来留下了广阔的施展空间。期待作者将四年之后写得更精彩，给豪门里的虐情一个温暖的团圆。

5、看这本小说，是朋友的推荐！但是朋友说的特别让我动心，还特别激动的跟我推荐，于是我就看了。可是真正看了之后才发现，这小说真的很让人着迷。所以，我愿意推荐给更多的人！更多真正喜爱小说的人！好的小说必须要大家分享。

6、我绝对可以说，这是我看过的最经典的一部言情小说，看的我欲罢不能，经常奋斗到凌晨两三点，然后第二天顶着熊猫眼去上班，到了单位吧，又老是跟同事说“梦梦”“容凌”的，然后同事就也去看了，再然后也喜欢上了...现在作者终于出了实体书，让我高高兴兴捧回家，想咋看，就咋看，哈哈！！！！

7、一定要看这本书，里面的感情太丰富了，太让人着迷了，同样爱这本书的人我们要支持默默哦！！！！让我们为了下卷的出版一起努力！！！！收藏就要收藏全套的！！以后就可以随时想看都能看了！最爱古默，最爱《豪门绝恋》了~~想要购买的朋友可以去当当网哦！

8、看了那么多小说，就这一部让我总是看了又看，回忆了再回忆。每一个情节，每一个片段都有那么多的感动。无论是容凌对梦梦的怒也好，气也罢，最后都被心里的爱压过了，梦梦的温柔，柔软抚慰了容凌所有的辛苦，伤痛。不管遇到什么困难，有多难熬，容凌只要想到梦梦，想到他娇滴滴的小妻子，就什么都能克服，哪怕是在生死边缘无数次徘徊，都能从地狱爬回来！多么让人感动！这么好看的书，大家一定要支持！！

9、呵呵，盼了那么久，终于出书了！我以为发现的够早了呢，没想到都有这么多人评价了！嘿嘿。坐个地板好了。以前看书哪想到自己会把看过的书再买一套收藏啊，现在发现做这些做的那么顺理成章。看古默的小说，等更新，等出版，订购，等邮寄，感觉这一切，就合该如此。兴奋归兴奋，该做的当然不能少了！好书要像大家推荐啦~！希望大家支持正版，也体谅作者的辛苦啦~~~！！爱古默，爱《豪门绝恋》！



## 《豪门绝恋》

10、这个我已经看了两遍了，第一次看了之后，有时候没事发呆就想着曾经看过的情节，去年寒假又忍不住看了第二遍，怎么说呢，月刊越有感觉，真的好看，尤其是跌宕的情节让人身临其境，一定要看。就是不知道古默什么时候再出一本像这样的，言情小说看了不知道多少，但是没有一本像这样让我记挂的，古大侠，什么时候再出一本这样的，大家力挺！！！

11、一直在潇湘追的小说《豪门绝恋》终于出版了！兴奋\(\\_/)/~昨天知道这个消息的时候就激动的睡不着！也许很多人无法理解这种感情，就连我自己都没想过会追一本小说追成这样。对于小说，我一直有两个毛病，就是不看虐的，不看没完结的。可是，却都被这本小说打破了。刚开始看的时候，老大和梦梦之间的纠葛，让我既心痛又难过，可是就是明明知道看下去会伤心，依然忍不住要看。哪怕看的自己跟自己赌气，可是气消了又忍不住去看下一章。可是，真正看到现在，我想说《豪门绝恋》这本小说虐的时候会让你为他们每一个人心疼，可是宠的时候又让人觉得甜蜜的冲散了所有的不安。铃兰的花语，是幸福归来，这朵开在他们心尖上的花儿，注定老大和梦梦会是幸福的。尽管历经磨难，可他们的爱情终究会像红酒一般，深沉、醇厚。在细细品味之后，会有着数不尽的神情。老大的感情是细腻的，无处不在的。让每一个看到他为梦梦做所一切的人都为之动容，那是深入骨髓的维护。感动，深深地感动，为了记忆里林梦的奋不顾身，为了生命中容凌的身不由己，更是为了他们面对爱情的不顾一切。当我每天在更新的时间一次又一次的刷新页面时，朋友说我对这本小说着魔了！可我就是着魔了！我希望所有人都能体会那一份来之不易的爱情，都能祝福着容凌和林梦的幸福。我们只是旁观者，却看着他们的幸福乐在其中。每一个阶段都会有些什么陪在我们身边，一首歌，一部电影，一个人，一本小说，也许是任何有形无形的。可是，我想说，《豪门绝恋》是我认为这段时间最值得我所记忆的。他可以影响着我们的的心情，我们的喜怒哀乐，甚至是领导我们的思想。古默以她深度的思想和独特的切入面同时在为我们剖析着这故事的背景，引发了很多我们不曾看到的思考。感谢有这样一个作者讲述着一个又一个动人的故事，感谢有这样一本小说记录了这场爱情盛宴。这绝对是一本值得收藏的好书！现在终于出版了，当当就可以买到。如果你还没有看过这本小说，我会毫不犹豫的说，这是遗憾！

12、看过很多小说，坦白说这是第一本让我欲罢不能的。对于容凌，太过于强大，近乎完美，给人的感觉就是无所不能的！对于林梦，那样一个较弱而又坚强的小女人，天生就是让人疼惜的，让人从心里爱上她，比如萧翼，比如江破浪，比如江乘风.....这样一对男女结合在一起看着就让人羡慕，看着就般配。文章一直很精彩，越来越精彩了，默默笔下那种很细腻，不是很平淡可是看起来又觉得特别温馨而且还会让人随着文章里的环境、情节、人物心理而处在激烈的斗争漩涡和风暴中心之时内心仍旧隐约衍生出一缕淡漠的哀伤和轻巧的宁静。

13、哈哈~！已经订购了~~！！激动等书ing~~~听说已经有人收到书了呢~亲们有没有收到的~羡慕啊~这本小说真是~~~俗一点哈~~~太太太太好看了~~~！推荐没有看过的亲一定要看一看O( \_ \_ )O哈哈~保证不后悔哦~~！有激情燃烧的日子，有伤感伤心的日子，但是，最重要的是幸福甜蜜无限宠哈~~~不希望错过一本好的小说，亲们就别犹豫啦，支持正版~~支持古默~~

14、接触到豪门绝恋是不经意的，抱着看着玩的心态看看，结果越看越痴迷，痴迷梦梦，痴迷容凌...从来没见过一本言情小说有如此跌宕起伏的情节，从来没有看过一本言情有如此的激情澎湃的情感，从来没有遇到一本言情小说写得如此的细腻，如此让人爱不释手！这真的是一本很有深度的小说。在言情情节方面，男女主有着让人喜欢甚至是痴迷的耀眼光彩，带有一定想象空间的言情色彩，这里的男女主是以自己的个人魅力让人深深折服，沉迷其中。在军政商方面，计谋策略，人际交往，世家局势，各种手腕，都把握得很好，所透露出的信息都与社会现况息息相关，有一股深思的力量在传递着。它有着豪门的梦幻，更有着高干的真实，同时也有着人性的探究，社会现况的反映，纵观潇湘，我个人认为，是没有一本小说能写得如此深刻透彻，耐人寻味，所表达出来的信息，值得深究、思索以及寻思。默默，绝对是一个实力派的作者，是潇湘大神，无需置疑。

15、看的人很心酸，不知不觉眼泪就出来了，感觉容凌和林梦已经融入了我的生活，每天的追文，每天的感动，每天的甜蜜，每天的危险，每天的震撼，都是天天在感受着，要是某天大结局，结束了，真的会很很不习惯，很不习惯。真希望这故事是现实生活中发生的，那样我还真想见识一下，但是像我们这样的平凡的人，就算有也应该见不到了！不得不佩服古默的写作功力的强大，这部小说太好看，从中学会了不少东西，学着做一个淡然的女子，不卑不亢从容的女子！

16、这书我2012年就看了，乃是我在手机上看过的第一本小说，很长一段时间觉得再也没有其他书能吸引我了，这就是“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心情吧。古默的小说都好看，《魔王绝爱》

## 《豪门绝恋》

比这本短，一样很好看，花点钱来买这些书真的很值得，所谓物有所值。虽然我速度比较慢，当时看得非常的low，可说真的，这书非常难得好看，非常非常好看！！感觉自己身临其境！实在是佩服作者！！最后总结：好看好看好看好看好看。。有一点我觉得最可惜的就是，容凌没能认出林梦就是当年那个可爱漂亮的小女孩，林梦也不可能认出来，因为她那时才两岁。我多希望有什么东西留下，然后他们就可以顺流而下想到当初。不过没关系，他们最后在一起了。

17、一直比较喜欢古墨的小说，以前在潇湘书院看到过她的作品，这次的三本书用了两天时间，就看完了，故事写的很精彩，非常好看的一本现代爱情小说！两个相爱的人，明明爱对方很深，却彼此伤害的也深，令人叹息，好好珍惜眼前的爱人，别等到等到失去后，才发现珍贵！

18、收到厚厚三本《豪门绝恋》，有点吃惊，现言小说写出超过百万字的不多见。该有怎样的纠结缠绵才能构成如此浩大的情感工程？是我比较感兴趣的。书看完后，有点小意外，本以为会是一部很过瘾的豪门商战言情文，但实则是一部台言气息浓厚的小言情，不愧为潇湘书院红文，此文带着明显的潇湘书院言情特色，迎合了众多喜欢看虐恋情深的小美眉口味。这是一场因契约而引起的爱情，女主林梦美丽是她苦难的原因。因为太美，她从小被父亲精心养育着，以备以后为其商业需要而随时卖出好价钱；因为太美，她被容凌一眼看中，年仅18岁，本该在学校吸取知识享受阳光，却被迫躺在酒店的床上，连续七天成了容凌的暖床工具。因为太美，她吸引着各种男人炙热的目光，成为了多个男人想拆之入腹的美味，甚至包括自己的亲哥哥。因为太美，她看似众人追求，实则危机四伏，她已经分不清哪个男人看她的眼神属于爱。作者对女主的设定是：外表有一种让男人血脉膨胀的美，但内心又如同菟丝花的柔弱。菟丝花需要依附在别的植物上才能生存；而林梦一个纤弱的女子，她也必须仰仗强势的男人才能活得好。所以，她才会依赖容凌，依赖萧翼。。。失去男人的依靠，她就如同在乱世飘零的浮萍般无助。这天生就是一个会惹男人疼的女人，她那总是逆流成河的眼泪，就是击垮男人意志力的最好武器，她那不经意的风情，带着一点茫然的天真，稚嫩的性感，总能让男人为她疯狂。在本书中，男女主之间的开始并不美好，对一个高中生来说，充当一个男人的情妇并不会是件愉快的事，但幸运的是，林梦遇到的是极品型男人。容凌英俊多金，还权势如天，他沉溺于林梦的身体，给了她一个情妇该有的利益与宠爱，唯独没有给她想要的爱情。林梦虽然是以不堪的身份出现在容凌面前，但少女的爱恋仍不可避免的对容凌产生了。这种不该有的情感用在喜怒无常的容凌身上，注定会让她痛苦难过。契约期满，七天过后，一个有了爱的悸动，一个感觉意犹未尽。面对其他男人对林梦的虎视眈眈，这场豪门之恋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网络原名《豪门小老婆》，可以预见全文言情份量相当足，激情戏还占了相当大的篇幅，男女主的交往场地多见在床上，写到这想起上次微博看到一个形容好男人的笑话，其中有一项好象是说好男人在床上能当“打桩机”使用，此文的男主就此功能上还真能担当绝世好男人了，过多的、千篇一律的床戏其实也挺让人烦的。此文在情节上来讲是相当单薄的，人物塑造有重复雷同之感，女主缺乏个性。听闻作者已经写了三百多万字，实在感到咋舌。豪门绝恋，只要有爱，就不会绝望，期待女主四年后能逐渐成长，能摆脱男人活出个样。也期待作者行文能逐渐成熟，在情节上能更饱满。

19、看这本小说，是朋友的推荐！但是朋友说的特别让我动心，还特别激动的跟我推荐，于是我就看了。可是真正看了之后才发现，这小说真的很让人着迷。所以，我愿意推荐给更多的人！更多真正喜爱小说的人！好的小说必须要大家分享，一起见证它的成长，见证他们的爱情，这是一件多么愉悦的事情！也许会勾起我们的伤心，但是更多的却是那种说不出口的甜蜜，哪怕眼泪也是幸福的眼泪。所以，这样的小说，一定要来推荐一下！

20、不眠不休地追完了这部小说，意犹未尽，又花了几个通宵重新读过，内心涌动的情绪亢奋，却依然找不到出口。令我想到木心的俳句：生命是什么，是时时刻刻不知如何是好。人生的律动，从来不缺少意外。这样的年华，鲜少去翻看爱情的文字了，不是不喜欢，只是爱情，哪怕是文字里的爱情，也因为太多的算计而失了本性。然而，就在某个夜晚，我点击到了容凌，点到了梦梦，于是象着了魔一般，心心念念地，惦记着他们的幸福。十六七岁，小女子，爱情，让我想到另一位小主，玉观音里的安心。相同的年纪，却是不同的人生。当我想着躲藏起来的安心再也无法安心的时候，再回头看到那个被他的男人宠到无法无天的梦梦，你就真的会明白，这可如何是好？！说真的，我喜欢这本书，喜欢梦梦，喜欢他男人，喜欢萧翼，喜欢很多人。就算这里也是数不清且永远是没完没了的算计又怎样，我还是喜欢。我可不可以悲观地想，这个世界里，真正地，象容凌和小乖这般唇齿不离分的会有几多？不，先别急着数落我的天真，难道爱情原本不是这样的吗？打量着，谁也不是傻子，伤过之后还能够义无反顾？新伤旧伤之后，那股子相信还能剩多少呢？呵呵，所以歌里才会呻吟：爱不起了，

## 《豪门绝恋》

也爱不动了。其实大家怎么忘了，爱情怎么会在原地等你呢？不再付出了，也不会再得到，是这样吗？说到底，我们是失去了相信的能力了吧。在小乖还不是小乖的时候，她跌跌撞撞的跑到容凌跟前求他包养的时候，难道没有信任的成分在吗？在李兰秋一次次地成为导火索的时候，小乖无数次的气极和逃避也没让他离开容凌。最后的最后，那场落海的戏，赚去我眼泪无数的伏笔，相信容凌会回来的那股子劲儿，真让我侧目呀。活生生地，将我的心撕扯开来，再也没办法平息。爱吗，爱过吗？别说我幼稚，书是什么，书是一个舞台，给了你我在背后尽情体会的机会，我喜欢被书吞噬的感觉，尤其在这里，跟着容凌，跟着梦梦经历种种的时候，那种完美象一道强光，注射进体内，驱散着寒冷。要谢谢的，一定要谢谢作者兜兜转转之后幸福的结局，哪怕剧情再狗血，我也要给足5分。故事的背景写得好复杂噢，又是官，又是商，最后还和国安特工扯上了线，那个权大于法的关系里，感觉人与人之间好凉薄，又感觉金字塔底下的这一群，还有什么可期盼呢，除了爱情？忍不住，就把这个故事推荐给有缘的人，却被一顿抢白？什么时代了，你还看这个？爱情不过是传说，你也信，也值得哭，你怎么总也长不大呢，还这么天真？？？.....听着听着，我就慌了，原来长大就是不天真，是世故且清醒。是象容凌那样吗？迟迟不接受改造的我，几时才会长大？突然地就想到了木心的另一句：女人是粥，男人是饭。他曾经解释，粥温柔，饭耐饥。本来以为饭菜才是一对的，结果竟是粥和饭谈起了恋爱。也好，容凌和小乖就是这样的吧。这个男人可真好，这个女人就更不简单了！容凌的强势与霸道，小乖的隐忍或爆发，不过是他们爱情的点缀罢了，那一份完美的爱情，得成为多少人心心念念的目标呀。谁能告诉我，后来的后来，爱情真的来过吗？没关系，最差的牌无非就是错过，那么，就让我们在某个属于自己的时间里，穿越到这本小说里，化身为那个美若天仙的女子，和那位神一般存在的男人谈场恋爱，是不是童话没关系，过程的美好加上完美的结局足够让你幸福起来，哪怕只是一会儿。心冷的你，要不要试试？

# 《豪门绝恋》

## 章节试读

### 1、《豪门绝恋》的笔记-

是鬼迷了心窍也好，是前世的姻缘也好，这一切已不再重要！林是容的命！他注定要死在她的扣里。萧是前世为她盖衣服的人，而容却是前世葬了她的人。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姻缘。他们会一辈子好，一辈子就是从现在到死，少一分一秒也不行。容是一座等了林五百年的石桥，只为那一刻林从他身上踏过&lt;原文开始&gt;&lt;/原文结束&gt;

# 《豪门绝恋》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